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泰康沪港深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泰康沪港深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泰康沪港深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沪港深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康沪港深成长混合A	泰康沪港深成长混合C
基金主代码	012288	01228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3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泰康沪港深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康沪港深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至2024年7月22日，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基金财产将在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完毕清算程序后进行分配。本基金正式进入清算程序前，仍然正常开放赎回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kfund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4日

关于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文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4年7月24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将增加贵文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一、新增基金产品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泰康薪意保货币市场基金	A:001477 B:001478
2	泰康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1798
3	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10
4	泰康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2245 C:002246
5	泰康安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331
6	泰康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2528 C:002529
7	泰康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53
8	泰康宏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2767 C:018037
9	泰康恒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2934 C:002935
10	泰康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2986 C:019109
11	泰康安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3078 C:006865
12	泰康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78
13	泰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80
14	泰康金泰回报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813
15	泰康兴泰回报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4340 C:019110
16	泰康年年红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59
17	泰康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A:004861 B:004862 C:004863
18	泰康泉林量化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000 C:005111
19	泰康景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014 C:005015
20	泰康瑞坤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21067 C:005054
21	泰康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474 C:005475
22	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523 C:005524
23	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823 C:005824
24	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6207 C:006208
25	泰康中证港股通大消费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6786 C:006787
26	泰康港股通中证香港银行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6809 C:006810
27	泰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6904 C:006905
28	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6978 C:006979
29	泰康安和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145
30	泰康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7417 C:007418 E:019483
31	泰康润和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836
32	泰康安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8565 C:011012
33	泰康瑞丰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700
34	泰康睿福优选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A:008754 C:008755
35	泰康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008926 C:008927
36	泰康蓝筹优势一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40
37	泰康长江经济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9343 C:009344
38	泰康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90
39	泰康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9596 C:009597
40	泰康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0081 C:010082
41	泰康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0536 C:010537
42	泰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0874 C:010875
43	泰康招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1208 C:011209
44	泰康福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A:011233
45	泰康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1767 C:011768
46	泰康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011964 C:011965
47	泰康沪港深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2288 C:012289
48	泰康鼎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2292 C:012293
49	泰康优势精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294
50	泰康福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A:012458
51	泰康福泽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A:012513
52	泰康新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4287 C:017366
53	泰康研究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14416 C:014417
54	泰康医疗健康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15139 C:015140
55	泰康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5347 C:015348
56	泰康先进材料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16053 C:016054
57	泰康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16325 C:016326
58	泰康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17495 C:017496
59	泰康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017774
60	泰康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18116 C:018117
61	泰康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19185 C:019186
62	泰康悦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9931 C:019932
63	泰康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019974
64	泰康国证公共卫生与健康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020093 C:020094
65	泰康半导体量化选股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20476 C:020477
66	泰康悦享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20609 C:020610
67	泰康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20862 C:020863

投资者可以通过贵文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上述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二、优惠方式

自2024年7月24日起，在符合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申购（含定投）上述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贵文基金最新公示为准。

三、咨询方式

1.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851-85407888
网址：www.gwcaifu.com
2.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95522
网站：www.tkfunds.com.cn

四、特别提示

1.本公告的解释权归贵文基金所有。

2. 上述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或申购开放期基金产品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本公司旗下各基金是否参与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4日

南方远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7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远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远利3个月定开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0082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2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远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远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4年7月29日
赎回起始日	2024年7月29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7月29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4年7月29日

注：1、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本个开放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至2024年8月2日。其中：2024年7月29日，本基金接受投资人的赎回和转换转出申请；2024年7月29日至2024年8月2日，本基金接受投资人的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开放期内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

2、本基金自2024年8月3日起进入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

2 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每3个月开放一次。开放期指本基金每一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进入开放期，开放期不少于1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10个工作日。开放期内，投资人可以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或办理转换业务。

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开放期内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时除外。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本个开放期时间为2024年7月29日至2024年8月2日。其中：2024年7月29日，本基金接受投资人的赎回和转换转出申请；2024年7月29日至2024年8月2日，本基金接受投资人的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开放期内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开放期间，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依据本基金的规模情况和 市场变化情况，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提前结束或延长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期限。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本基金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元，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基金不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进行限制；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对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0.8%，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0.8%
100万≤M＜500万	0.5%
M≥500万	每笔1,000元

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销售机构可参考上述标准对申购费用实施优惠。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退还给投资人。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

2、申购以金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3、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交付申购款项，否则所提交的申购申请不成立。

4、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本基金单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投资人全额赎回时不受上述限制，基金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调高单笔赎回申请份额要求限制，具体以基金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基金不对投资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进行限制。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1.5%，具体情况如下表：

申请份额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7日	1.5%
7日≤N＜30日	0.1%
N≥30日	0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其中赎回持有时间少于7日的份额赎回费应全额归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基金销售机构对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

2、赎回以份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3、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4、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不成立。

5、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投资人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本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5 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一、基金转换费用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以及该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3、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由红利再投资产生的基金份额在转出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二、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1+申购补差费率）×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补差费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三、转换费用规则计算举例

下面以投资人进行甲基金与乙基金之间的转换为例说明。本基金的转换业务收取费用参照上述计算规则，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规定费率执行（其中1年为365天）。

甲基金费率举例如下：

	费率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A类份额	申购费	M＜100万	0.80%
		100万≤M＜500万	0.60%
		M≥500万	每笔1000元
	赎回费	N＜7天	1.50%
		7天≤N＜30天	0.75%
		30天≤N＜365天	0.50%
		N≥1年	0%
C类份额	申购费	无	-
	赎回费	N＜7天	1.50%
		7天≤N＜30天	0.50%
		N≥30天	0%

乙基金费率举例如下：

	费率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A类份额	申购费	M＜100万	1.80%
		100万≤M＜500万	1.20%
		500万≤M＜1000万	0.60%
		M≥1000万	每笔1000元
	赎回费	N＜7天	1.50%
		7天≤N＜365天	0.50%
		1年≤N＜2年	0.30%
		N≥2年	0%

甲基金A类份额与乙基金A类份额的转换说明如下：

	转换金额（M）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甲基金A 转 乙基金A	M＜100万	1.00%	份额持有时间（N）： N＜7天：1.50%； 7天≤N＜30天：0.75%； 30天≤N＜365天：0.50% N≥1年：0%；
	100万≤M＜500万	0.60%	
	500万≤M＜1000万	0.58%*	
	M≥1000万	0	
乙基金A 转 甲基金A	--	0	份额持有时间（N）： N＜7天：1.50%； 7天≤N＜365天：0.50%； 1年≤N＜2年：0.30%； N≥2年：0%；

* 对于该档金额的转换，鉴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为每笔固定金额1000元，本着有利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原则，在计算申购补差费率时按0.02%扣减（即申购补差费率为0.6%-0.02%＝0.58%）。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需要进行调整。

甲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C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说明

	转换金额（M）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甲基金C 转 甲基金A	M＜100万	0.80%	0
	100万≤M＜500万	0.60%	
	M≥500万	每笔1000元	
甲基金A 转 甲基金C	--	0	0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投资人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并以本公司为登记机构的基金；

2、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人办理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份额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份额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如果涉及转换的份额有一方不处于开放状态，转换申请处理为失败；

3、本基金单笔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为1份，若转入基金有大额申购限制或申购起点限制的，则需遵循相关限制，具体见相关公告或招募说明书约定；

4、上述涉及基金转换业务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位数依照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5、正常情况下，基金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人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人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6、持有人对转入份额的持有期限自转入确认之日算起；

7、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

8、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有关转换的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在规定媒介予以公告。本公司也可以根据市场情况暂停和重新开通转换业务，但应在实施前在规定媒介予以公告；

9、本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以《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为准。

10、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可能有所不同，具体以各销售机构安排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的开通情况和业务规则，或垂询相关销售机构。

6 基金销售机构

6.1直销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2 代销机构

本基金代销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管理人可依据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代销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列示。

7 基金净值信息的披露安排

1、本基金管理人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基金管理人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南方远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南方远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3、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人，及希望了解其它有关信息和本基金的详细情况的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全国客服热线（400-889-8899）。

4、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人应以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8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7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石龙路 89 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
普通股股东人数	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3,582,53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3,582,53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2.585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2.58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表决方式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及主持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选公司董事张庆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谢应波、胡颖、蒋文功、朱正刚因工作出差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顾梁、邵咏斌因工作出差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定高翔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骆守俭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3,559,953	99.9578	16,725	0.0312	5,852	0.011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骆守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3,527,837	99.8979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1	《选举骆守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132,519	99.239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2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4、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柴雨辰、洪海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承办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未包含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未列入会议议程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9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中信证券作为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保荐代表人为鞠宏程先生和元彬龙先生。

鉴于鞠宏程先生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中信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王勤女士（简历见附件）接替鞠宏程先生，继续履行后续的持续督导职责。

此次变更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元彬龙先生和王勤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鞠宏程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 谢！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

附件：王勤女士的简历

王勤，女，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证券全球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副总裁，保荐代表人，主要负责或参与了臻镭科技IPO、光格科技IPO、泰坦科技IPO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朗新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项目。王勤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平安双季鑫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7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双季鑫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双季鑫6个月持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167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对于本基金的各类基金份额，每份基金份额设定最短持有期，因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起（因最短持有期起始日），至该日6个月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因最短持有期到期日） 之间的区间，如无此对应日期或该日6个月后的对应日为非工作日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基金份额在最短持有期内不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结束后因进入开放持有期，期间可以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每份基金份额的开放持有期首日为最短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24年7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平安双季鑫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双季鑫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	平安双季鑫6个月持有债券A	平安双季鑫6个月持有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代码	021675	021676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87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4年7月1日 至2024年7月19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4年7月2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574		
基金份额类别	平安双季鑫6个月持有债券A	平安双季鑫6个月持有债券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87,133,144.31	1,172,198,182.00	1,459,331,326.31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 （单位：元）	173,128.20	713,788.18	886,916.38
募集份额 （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87,133,144.31	1,172,198,182.00	1,459,331,326.31
	利息结转的份额	173,128.20	713,788.18	886,916.38
	合计	287,306,272.51	1,172,911,970.18	1,460,218,242.69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4年7月23日			

注：

（1）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含)；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另从基金资产支付。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每份基金份额的开放持有期首日起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因本基金红利再投资所生成的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按照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的约定另行计算）。对于每份基金份额，仅在开放持有期首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开放持有期首日可能不同。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pingan.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05069 证券简称：正和生态 公告编号：2024-049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包括：公司工程项目的前期投入、支付生产经营费用及偿还短期债务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披露的《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二、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将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三、其他情况说明

经公司初步核查，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存在1个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的情形，冻结金额150万元，占公司最近